

晋江市池店镇人民政府文件

晋池政〔2024〕86号

晋江市池店镇人民政府关于评选 2023-2024 学年度池店镇优秀教师、先进教育工作者的通知

各村委会（社区），镇直有关单位，各中学、小学、幼儿园：

为表彰先进，树立典型，建设高素质的教师队伍，促进池店教育事业持续、快速、健康发展，经研究，决定表彰一批优秀教师、先进教育工作者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范围

全镇教育系统从事教育教学、管理服务并取得显著成绩的教育工作者。

二、评选条件

（一）池店镇优秀教师评选条件

1.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忠诚党的教育事业，落实立德树

加强领导，严格评选和推荐程序。评选推荐工作应广泛发动、人人参与、民主酝酿、集体研究，确保公平公正公开。推荐对象应包括公办教师、聘用合同管理教师等。

（二）科学评选，确保达到预期效果。各单位要把评选活动与学校的教学改革、教师的师德情况结合起来，防止单纯用考试评价标准去评价教师的倾向。为表彰先进，激励教师，促进工作，各单位在推荐评选时，应充分考虑推荐在教学一线工作的教师，合同教师应占一定比例。

（三）严格把关，确保评选推荐质量。各单位要严格坚持评选条件，严禁弄虚作假，认真履行评选推荐程序。五年内已获得同级同类表彰原则上不再重复推荐。要确保评选推荐工作的透明度，采取适当形式予以公示，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。对群众反映和检举的问题，要认真调查核实。在上报人选时，都应说明公示情况，对反映的问题，如认为不影响评选的，应附有关调查核实材料。审批时，发现违反各项有关规定要求的，将取消评选表彰资格名额不予追补。

附件：1.名额分配表

2.《2023--2024 学年度池店镇优秀教师申报表》

3.《2023--2024 学年度池店镇先进教育工作者申报表》

晋江市池店镇人民政府

2024 年 8 月 15 日

附件 1

2023-2024 学年度池店镇优秀教师、先进教育工作者名额分配

单位	先进教育工作者	优秀教师	单位	先进教育工作者	优秀教师
晋江二中	2+1	10+9	状元里中心幼儿园	1	2
泉州五中桥南校区	3	13	万国城幼儿园	1	2
池店中学	2	8	力高幼儿园	1	1
江滨中学	2	9	中梁幼儿园		1
中远学校	4+2	18+11	茂厝幼儿园		1
晋江一中池店校区	1	3	溜滨幼儿园		1
第三实验小学	9	38	钱头幼儿园		1
第七实验小学	4	15	唐厝幼儿园		1
龙湖嘉天下幼儿园	1	5	三省幼儿园		1
第七实验幼儿园	1	2	潘湖幼儿园		1
池店中心小学	1	6	高厝幼儿园		1
雁山中心小学	1	4+1	雁山幼儿园		1
溜滨中心小学	2	7	东山幼儿园		1
浯潭小学	1	3	小白杨幼儿园		1
唐厝小学	1	4	创思堡幼儿园		1
潘湖小学	1	2	哆来咪幼儿园		1
钱头小学	1	4	金拇指幼儿园		1
金山小学	1	4	小太阳幼儿园		1
东山小学	1	3	育慧幼儿园		1
三省小学	1	4	菁欣幼儿园		1
旧铺小学	1	3	汉艺幼儿园		1
仕春小学	1	3	小明星幼儿园		1
茂厝小学	1	3	金贝蕾幼儿园		1
营边小学	1	1	小金星幼儿园		1
屿崯小学		1	小状元幼儿园		1
雁塔小学		2	天乐幼儿园		1
池店中心幼儿园	1	1	嘉裕幼儿园		1
桥南中心幼儿园	1	4	天翔幼儿园		1
滨江幼儿园	1	2	旧铺附设园		1
海丝幼儿园	1	2	仕春附设园		1
启智幼儿园	1	2+1	教育中心	1	
启梦幼儿园	1	1			
顺英幼儿园	1	2			
百信幼儿园	1	3	总计	56+3	226+20

备注：“+”后面名额：晋江二中、泉州中远学校为高中部名额，雁山中心小学、启智幼儿园为挂职专项名额。

附件 2

2023—2024 学年度池店镇优秀教师申报表

姓 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入伍时间	
编 制		职称		政治面貌		文化程度	
工作单位				任教班级			
主 要 事 迹							
学 校 意 见	负责人签名：盖章：						
教 育 中 心 意 见	负责人签名：盖章：						
镇 政 府 意 见	负责人签名：盖章：						

备注：1.单位意见签署“×××老师，无违法违纪，同意推荐”加盖公章。

2.主要事迹简单扼要。

3.2024 年 8 月 30 日前报送镇教育中心 314 室。

附件 3

2023—2024 学年度池店镇先进教育工作者申报表

姓 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入伍时间	
编 制		职称		政治面貌		文化程度	
工作单位				现任行政职务			
主 要 事 迹							
学 校 意 见	负责人签名：盖章：						
教 育 中 心 意 见	负责人签名：盖章：						
镇 政 府 意 见	负责人签名：盖章：						

备注：1. 单位意见签署“×××老师，无违法违纪，同意推荐”加盖公章。
2. 主要事迹简单扼要。
3. 2024 年 8 月 30 日前报送镇教育中心 314 室。

